

读新规

快捷键

邯郸市法制办

开展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

本报讯 (尚咏梅)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提高邯郸市行政执法队伍的执法水平和技能,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近日,邯郸市法制办对市直各行政执法部门的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了公共法律知识培训。此次培训把法律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的提高作为重要内容。通过深入系统的学习,参训人员更全面熟悉和掌握了履行职责所需要的《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行政诉讼法》等公共法律知识,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明显提高,为严格依法行政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景县法制办

着力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水平

本报讯 (陈岩)近日,景县法制办对新修订的《行政诉讼法》和省政府出台的《行政机关行政诉讼法》进行了专题学习培训,进一步提高了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水平。同时,法制办严格执行行政执法监督各项制度,进一步将行政执法监

督检查工作常态化,对行政执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及时责成相关单位进行纠正,确保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不断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坚持“以人为本、复议为民”的原则,严把质量关,及时纠正违法或不当行为,确保群众的合法权益。

石家庄市畜牧综合执法支队

获“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称号

本报讯 (刘军)近日,石家庄市畜牧行政执法支队被农业部命名为“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石家庄市畜牧行政执法支队是我省畜牧系统首家成立的畜牧行政执法机构。近年来,该支队按照抓执法、促监管、保安全的思路,全面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强化执法体系、执法制度、执法能力、执法形象四项建设。全面提升了畜牧执法能力水平,先后查办了一大批大案要案,实现了法律效果、监管效果和社会效果整体有机统一。

廊坊市国资委

举办企业法律风险防控知识讲座

本报讯 (问亚星)为进一步提高国资委系统干部职工依法监管和依法治企的能力,全面加强国有企业法律风险防控工作。近日,廊坊市国资委举办了企业法律风险防控专题讲座,邀请孙艳利律师就《企业合同风险防控》进行授课。国资委机关全体干部职工,监管企业分管法务、经营的领导以及企业法务工作人员共170余人参加了培训。律师从合同的签订、生效、履行、违约责任以及相关法律风险和防范措施进行了详细全面的讲解。通过此次专题讲座,与会人员充分认识到了防控合同风险的重要意义,有效预防因法律风险给企业带来损失。

定州市

大力推进行政决策运行规范

本报讯 (王金乐)近日,定州市出台《定州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试行)》。该《程序规定》明确了决策范围,对决策起草、公众参与、合法性审查、审议决定、决策管理进行了详尽规定,建立了决策审议、公开征求意见等配套制度,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行政决策的必经程序。凡是有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政策、重大项目等决策事项都要进行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和可控性评估,重点是社会稳定、环境、经济等方面的风险评估,并建立完善部门论证、专家咨询、公众参与、专业机构测评相结合的风险评估工作机制,把风险评估结果作为决策的重要依据。

任县质监局

执法人员签订行政执法责任状

本报讯 (张晓)为有效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打造文明廉洁高效的质监执法队伍,近日,任县质监局组织全体行政执法人员签订行政执法责任状。责任状分别从依法行使职权、合理行政、规范执法行为、执法纪律等方面对行政执法人员进行约束,促进执法人员严格执法、秉公办案、依法行政,以预防和减少行政违法行为发生,维护行政管理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努力创造和谐稳定的市场环境。

河间市交通运输局

强化路政管理提高执法水平

本报讯 (吴建强)今年以来,河间市交通运输局紧紧围绕公路发展目标,不断强化路政管理,提高执法服务水平,成效明显。该局将科学化与精细化管理相结合,制定行政

石家庄出台意见

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

本报讯 (记者 刁军杰)为进一步发挥临时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近日石家庄市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其中规定,临时救助标准要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参照当地城镇低保标准合理确定并适时调整。救助标准原则上不超过当地12个月的城镇低保标准。对特殊困难的家庭,经县级人民政府批准可相应提高救助标准。

推行临时救助金社会化发放 据悉,今后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为临时救助的对象。符合生活无着落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条件的,将由县级民政部门按有关规定提供临时食宿、急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

共卫生、社会安全等突发公共事件,需要开展紧急转移安置和基本生活救助,以及属于疾病应急救助范围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对提供虚假证明、不配合救助管理部门、乡镇(街道办事处)、村(居)委会调查核实的不予救助。

石家庄市将全面推行临时救助金社会化发放,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将临时救助金直接支付到救助对象个人账户,确保救助金足额、及时发放到位。对因智力障碍、年老等原因不能提供金融机构账户信息的,以及开展紧急救助时,可直接发放现金。并根据救助对象基本生活需要,可采取发放衣物、食品、饮用水和提供临时住所等方式予以救助。对于采取实物发放形式的,除紧急情况外,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

对给予临时救助金、实物救助后仍不能解决临时救助对象困难的,可分情况提供转介服务。对符合最低生活保障或医疗、教育、住房、

就业等专项救助条件的,由相关部门办理相应的救助事项;对需要公益慈善组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等通过慈善项目、发动社会募捐、提供专业服务、志愿服务等形式给予帮扶的,要及时予以转介。

可向乡镇(街道办事处)申请 石家庄市今后将采取一般程序与紧急程序相结合的方式,对困难群众及时救助。尤其是对于情况紧急、需立即采取措施以防止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失或无法改变的严重后果的,乡镇(街道办事处)、县级民政部门要先行救助。紧急情况解除之后,要按规定补齐审核审批材料。公安、城管等部门在执法中发现身处困境的未成年人、精神病人等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以及失去主动求助能力的危重病人等,要主动采取必要措施,帮助其脱离困境。

今后,石家庄市将在乡镇(街道办事处)建立统一受理社会救助申请的“一门式”社会救助服务窗口,

新闻眼



近日,文安县工商局扎实开展“红盾护农”专项行动,对农资经营行为实施全方位监管。截至目前,检查经营主体85户,发放宣传材料4000余份,没收不合格化肥14袋。图为执法人员检查经营户销售的种子。 王建海 许景林 摄



为切实保障广大学生的饮食安全和健康成长,维护校园环境的整洁,近日,广平县第二实验小学开展了以“关爱健康、拒绝零食、从我做起”为主题的教育活动。图为师生在拒绝零食条幅上签名。 李开瑞 樊振中 摄



近日,张家口市工商局12315指挥中心接到举报,有人低价出售过期变质牛奶。接报后,尚义县工商局经检大队会同大青沟工商分局立即前往事发区域进行检查,于当天下午将正在销售过期牛奶的常某查获,当场查处过期变质牛奶94箱。图为查获现场。 王东升 摄

任丘市法制办

大力推进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

本报讯 (侯聪)为有效提高规范性文件质量,减少和纠正规范性文件违法,确保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近日,任丘市政府法制办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

法制办要求规范性文件起草机关将文件初稿交其法制科审查,属于规范性文件的,按照法定程序由政府法制办进行合法性审查。如涉及其他相关单位的,还要与相关单位进行协商,并将相关单位的书面意见与规范性文件一并提交,未按要求提供书面意见的,法制办一律不予审查。同时要求规范性文件制定机关,及时将制定规范性文件向社会公开,公布情况及时报政府法制办备案。未按规定向社会公布的规范性文件,不得作为其行政行为的依据。

规范性文件制定机关每年年初将上一年度发布的全部文件目录报送法制办备案,如发现漏报的,通知及时改正。每个规范性文件,都必须配有按程序逐级签字盖章的意见审批表。对于问题复杂、涉及重大事项的文件,还必须有集体讨论和听证记录。对未按时备案及拒不纠正问题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并在依法行政考核时核减相应分数。

严格执行《国务院关于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和《河北省规范性文件制定规定》,本着“谁制定,谁清理”的原则,认真落实规范性文件“有效期”制度,每2年定期清理一次,并将清理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布。

高速交警怀安大队

开展春季交通秩序专项整治活动

本报讯 (闫俊)为进一步净化辖区道路通行环境,全面预防和减少重特大交通事故的发生,近日,高速交警怀安大队统一部署,以查处超速、违法停车、行人上路、载运危险物品车辆交通违法行为为重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全面开展春季交通秩序专项整治活动。

该大队利用各服务区及执法窗口摆放交通安全宣传展板,张贴交通安全宣传挂图,加强群众安全教育;组织民警深入沿线农村及企业张贴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等,广泛宣传各类交通违法的严重后果,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交通安全意识。进一步加大辖区重点路段及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督促业主单位对高速公路沿线设施进行检查和维护,对发现的辖区标识、护栏破损等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清理。

同时,坚持领导一线带班,保持二十四小时勤务模式,充分利用科技手段,加强重点路段和时段的巡查检查力度,严查客车、旅游包车凌晨2时至5时违规行驶、超员载客严查违法停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无相应运输许可证、非法改装伪装以及驾驶人和押运员无从业资格证违法行为,发现一起,教育一起,查处一起。

活动开展以来该大队共出动警力120人次,发放和张贴宣传资料、标语960多张(条),受教育群众达100多人,查处行人上高速、违法停车、超员等交通违法行为65起,收到明显整治成效。

枣强县

服务群众“零距离”

本报讯 (崔召渠)枣强县大力推进县、乡、村三级便民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真正为群众办好事,实现服务群众“零距离”。目前,该县三级便民服务平台共为群众办事项24000多件,领办代办事项2000多件。

枣强县将全县各部门行政许可、非行政许可审批及其他审批项目共计135项全部纳入中心办理;凡行政给付、行政确认、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适合集中办理的,必须进入行政服务中心集中受理、办理;对行政服务事项实行整体协调,对全县重大投资项目实行“1+3”代办机制,由政务中心

牵办、牵头部门领办、责任部门帮办、项目单位协办的服务推进机制。同时,实现减少审批事项、减少审批环节,缩短审批时间;设置信息查询平台,及时全面向社会群众发布相关信息。中心启用以来,共修改审批流程104项,压缩审批流程73项,压缩审批时限平均达30.3%,有效地提高了审批效率。

按照“集中办公、窗口服务”的要求,该县在11个乡镇统一建立了标准化服务大厅,设置了新农保、新农合、土地审批、惠农补贴、计生服务、民政救助、农业服务、法律服务等便民窗口,实

现利民惠民服务项目的集中化。同时,对全县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各项办事制度进行统一规范,制定首问责任制度、限时办结制度、责任追究制度、一次性告知制度、“六公开”制度、工作人员AB岗制度、中心管理制度等办事制度,确保“用制度管人、用制度办事、用制度约束权力”。另外,以村民活动中心为依托,采取“多村一中心”、“一村一中心”相结合的模式,建立了553个村级便民服务站,使之成为“一站式”服务阵地,集中统一代办民政、社保、计生等服务事项,为群众提供了贴心、周到的服务。